

广东省能源协会

广能协〔2018〕24号

关于做好 2018 年度全省电力工程技术 职称申报准备工作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2018 年度全省职称申报工作即将开始。为做好全省电力工程技术职称申报和评审工作，现将有关工作和要求通知如下：

一、电力工程专业资格条件

根据《广东省电力专业工程技术人员资格条件》（粤人发〔1999〕35 号）资格条件要求，申报单位和申报人要掌握了解资格条件要求，认真做好各项准备工作。

二、论文、著作条件

论文、著作条件是申报工程技术职称必备的基础条件，申报者要及早做好刊登发表论文等各项准备工作。由于核心刊物刊登排期紧张，发表论文要抓紧进行，要求在八月底前刊出才算有效。申报者发表的论文必须在有 CN、ISSN 刊号的专业期刊上发表的与申报专业相关具有一定学术水平或实用价值的论文，并且发表论文引用参考文献原则上不超过 30%（抄袭率由协会委托机构检测）。

根据《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条例》规定，专业技术人员接受继续教育的时间，应当每年累计不少于 12 天或者 72 学时。申报评审时需提供 2015、2016、2017 年的继续教育合格证明。继续教育分为公需科目、专业科目和个人选修科目三类，其

